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妖 / 著

暖爱青春馆 003

写作如花开，花开九年，
果实是长情的告白，是温暖的文字，
是不能言说的伤。

用心收录 **十四篇** 至美心酸的回忆，
与你共同寻找记忆深处的
花儿与少年。

还记得那年夏天的蝉鸣吗？
还记得班上的小小少年吗？
还记得日记本上的小心思吗？
让我们跟随妖的文字，
做一个长长的梦，
一起回到最初。
青涩年代里，谁在记忆里望着你？

吉林大学出版社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妖/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轻小说 出品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 妖著. --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6.11

(暖爱青春馆)

ISBN 978-7-5677-7932-7

I. ①若… II. ①妖…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52504 号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Ruo Ni Liqu, Houhuiwuqi

著 者	妖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任编辑	邵宇彤
图书统筹	凉小葵
特约编辑	杨 宁
绘 图	君 翎
书籍装帧	胡静梅
美术编辑	王 春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45 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大学出版社
发 行	吉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 130021
电 话	发行部: 0431-89580028/29
网 址	http://www.jlup.com.cn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677-7932-7

定价: 22.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 电话: 010-51908584

目录 Contents

- 001 薄 秋
- 015 而我只有你
- 029 还 春
- 041 离人心上秋
- 055 你在北纬以南
- 067 若你离去，后会无期
- 079 桑 凉
- 091 盛世锦莲



Contents

目录

- 103 岁月如歌
- 117 听说马尔星球在下雨
- 129 有没有人遇见你
- 141 远 郡
- 155 走失在南半球的北极熊
- 167 你知道我在等你吗





薄秋



“薄秋回到溪水镇，春去秋回，一年又一年，奈何沧海桑田，物是人非，事事休。”

从这里去福川城有多远？

十岁的薄秋曾想要用一双脚丈量出这个距离，小小的足，从白天到黑夜，目之所及只有一条消失在山峦间的公路，在如墨的夜色中，看不到尽头。

初秋的夜晚，带着些许薄凉的风，竟也是这样寒冷。薄秋坐在路边的石块上，揉了揉灌铅似的腿，不甘心地咬咬唇，刚要继续走下去，衣角处却传来力道不大的拉扯。

“姐姐，天好黑，我们回去吧。”

薄秋有些恍惚地看着身边说话的男孩，只着单衣的小小身子缩在一起，冻得发红的鼻头上方缀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此刻正带着祈求的目光看着她。

将记忆倒退，是天微亮的时候，她正准备离开，镇里小卖部顾老板家的小儿子就像现在这样，牵住了她的衣角，怎么也不愿放开。薄秋无奈之下，只有带着他，一同踏上前往福川城的“征途”。

一走，就是一天。

“姐姐？”童稚的声音又唤了唤她。

薄秋回神，摸了摸男孩的头，牵起小巧而冰冷的手。

“锦书，我们回家。”

还没走多久，就听见拖拉机轰隆隆的声音，强烈刺眼的灯光打过来，薄秋反射性地遮住了眼，就听见父亲叫着“死丫头，看我不扒了你的皮”以及小卖部顾老板一口一个“心肝，可把爸爸急坏了，冷不冷，饿不饿”的声音由远及近。

待声音近到耳边时，如预料中，是一个力道十足的巴掌。薄秋还来不及疼痛，就被这股力道拉扯着头发丢到拖拉机的车斗上。

耳里持续的嗡鸣让薄秋遗失了片刻的听觉，直到拖拉机再度轰隆隆地响起，才渐渐恢复。薄秋瞥过眼，刚好撞见锦书带着愧疚和害怕的目光。薄秋扯了扯残破的嘴角，硬是朝他露出一个安心的笑，然后顺了顺被打散的发，抱着双膝靠在车斗的角落，刚闭起眼，身边就挨上一个小小的身体。

一样冰冷，却温暖了她的心。

回到溪水镇时，天已微亮，薄秋和父亲下了顾老板的拖拉机，父女二人一前一后地走在空无一人的街巷上。快到家时，薄秋看着父亲紧绷的身躯，想了想，说：“我是想去找妈，在我……还记得她的样子前。”

父亲没有回话，只是加快了步伐，没等薄秋跟上，就“啪”的一声，关上了大门。

薄秋站在屋前，听见房内传来父亲压抑的哭声。

“对不起，爸。”

女生模糊的声线飘散在空气里，一下子就被风吹得一点儿都不剩。

2

为什么会喜欢秋天呢？

是因为自己的名字里带着一个“秋”字？

还是因为秋天意味着丰收，父亲沉默一年的脸会出现短暂的笑容？

薄秋坐在麦田边的梧桐下，百无聊赖地思考这无关痛痒的问题。枯黄的叶子被秋风吹落在腿间，薄秋仅是看了一眼后目光又飘到远方层峦叠嶂的山脉。虽然到了秋天，可还是一片青葱浓郁。

不知道山那边的福川现在是怎样的呢？

也仅仅是想想而已，距离唯一的那次出走已经过去了八年，母亲的面容也早早便忘记了。偶尔看见水中自己的倒影，总是会拼命地在其间找寻母亲的痕迹，反复几次后也就停止了这幼稚的游戏。

毕竟，把五官分开来说，每一样在世界上都能找到无数相似的。就像自己狭长的丹凤眼，配合这张脸，就成了一个败笔。可是有着同样狭长丹凤眼的顾锦书，却是怎么看都好看呢。

鼻间秋天的味道忽然换成大片的清香，木槿花的味道。

薄秋回过神来，慢慢睁开眼，眼前霍然放大的就是一大捧浅紫色的木槿花。视线拉长后，眼眶里出现的正是刚才脑子里所想的漂亮丹凤眼，笑盈盈的顾锦书。

“薄秋！”

正处于变声期的男声，声音交杂着稚气和成熟，若换在别人耳里，难免会觉得别扭和好笑，可是薄秋却觉得这声音顺耳得不得了。

“要叫姐姐，没大没小。”双手并拢接过男生手中的木槿花，薄秋忍不住数落几句。不记得是从什么时候开始，顾锦书对她的称呼就变成了直呼其名，而且异常顺口。她是有多怀念，当初那个整天赖着她叫她姐姐的小锦书啊。

顾锦书顺手拉起薄秋，然后低头朝刚到 he 肩膀的薄秋挑了挑眉，嘿嘿笑了两声，再明显不过的挑衅。

“男生这个时候个子当然会疯长啊，虽然高了我二十厘米，我可比你大两岁呢。”薄秋小声地咕哝，空出的一只手拍了拍沾在身上的草屑。

“薄秋，我们回去吧。”假装没有听见薄秋咕哝的顾锦书，又无比自然地接了句。

薄秋懵懂地看着高出自己一个头的男生，因为这句话，觉得有些熟悉，只是又想不起是在哪里听过，摇了摇因为努力思考而隐隐作痛的头，牵住了男生宽厚的手。

“男女有别”这个词对于几乎是看着顾锦书长大的薄秋来说是没有存在的意义的，用薄秋自己的话来说，顾锦书小时候的尿布还是她剪了母亲的裙子亲手“做”给他的呢。

回去的路上所谈论的话题不过是围绕着顾锦书在学校里的事。学校距离薄秋是个很遥远的过去，也曾在适龄的时候上过两年学，成绩却始终徘徊在谷底，多次被老师叫去谈话，都是些“你这脑子里装的是是什么，这么简单的东西你都记不住”或者“全班就你一个人没写作业，昨天你有带脑子来听课吗”之类的话。

所以，到了第三年的时候，薄秋就不愿意再踏入学校一步。

反正，她什么都记不住，去了也是浪费父亲的血汗钱。

不过，比起老师死板的教学，她倒是觉得听顾锦书说要有趣得多，也只有顾锦书，愿意一遍一遍不厌其烦地说给她听。

两个人在街口处分手，顾锦书不放心地再次询问：“我还是把你送回去吧。”

薄秋摇摇头，抓着男生的胳膊朝前推了一段距离：“去我家的那条路要经过你家的店，被你爸看到我们一起走的话就不好了。”看见男生不甘心的样子，又加了句，“而且，我才没有到连路都记不得的地步呢。”

顾锦书不再坚持，走了几步，又回过头来，语带歉意地说：“我爸他……你不要在意，他就是嘴巴坏了些，其实心里不是那样想的。”

“我知道，你快回去吧。”薄秋重重地点点头，直到顾锦书离开许久后，才顺着墙上刻着的记号，朝家的方向走去。

3

薄秋有时候会想，如果当年自己没有因为贪玩而从山坡上滚下来跌伤脑袋的话，母亲或许就不会离开吧。

因为，如果没有伤了头，脑子里就不会有那块瘀血，也就不会花尽了家里的钱去为她治病，如果家里的小卖部没有因为还债卖给顾锦书的爸爸，母亲也不会因为受不了穷困的生活而丢下她和父亲跑去福川城，音信全无。

如果没有这些如果，他们会比现在幸福很多。

所以，尽管父亲对她近乎苛刻地严厉，她也从不会怨恨父亲。因为，所有的错，归根结底都要怪自己。

那次事故遗留下来的除了这些，还有一个健忘的脑子。起先，是忘记一些微不足道的事，比如忘记关门，忘记给种田养家的父亲做饭，忘记衣物摆放在哪个抽屉，到后来是忘记隔壁住的是谁，忘记今夕何夕，忘记回家的路。整个溪水镇的人，在她眼里都是陌生的，除了顾锦书，他出现在她视线里的频率从来没有低于自己的父亲。也只有顾锦书看她的时候，眼里没有其他人眼里的那些同情和鄙夷。

只有他，会在她认不出人的时候小声地在耳边提醒她，薄秋，这是谁。

每天早上醒来的时候，总是会先摸出记事本温习一遍昨日。

虽然是这样，还是会害怕。

怕，自己有一天，会忘记所有人，甚至是，忘记自己。

“没有亲身体会的人，不会明白这种好像被全世界隔绝的感觉。”

这是一次在她因为和顾锦书走动过于频繁，被一向视她为“扫把星”的顾锦书爸爸戳着脊梁骨咒骂她时，顾锦书对他爸说的话。

这句话，同时震惊了两个人。

顾锦书他爸震惊的是自己一向乖巧的儿子居然和他唱反调，而她震惊的是自己内心深藏的感觉居然被顾锦书看透。说到底，他也是个“没有亲身体会的人”啊。

想归想，她还是对顾锦书说了“以后我们不要再见了”这样怄气的话。

而事情的发展，却是和最初所想背道而驰的，顾锦书依然大摇大摆地来找她。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两个人尽量不同时出现在顾锦书父亲的视线中。当然，作为溪水镇人接触频率最高的顾老板还是会听见“我看见你儿子和薄秋一起走啊”之类的话。

所以，每次父亲去完小卖部回来后，脸色总会很差。想也知道，定是顾老板同他说了些什么，于是，薄秋对父亲的愧疚更深了。

4

木槿花，花朝开暮落，故名。日及，曰瑾、曰舜，仅荣华一瞬之义也。

黄昏的时候，薄秋坐在灶台前，翻阅顾锦书从图书馆拿来的书籍。上面有一段对木槿花的释义，她一边看一边对锅里正在煮的木槿花产生了怜惜。倔强着绽放了一整天的美丽，只有在日落时才会低头凋零，如此温柔地坚持，竟和自己有些相似。正想着，思绪却被忽然推门而入的顾锦书打断：“薄秋，你爸出事了，快和我去医院。”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薄秋只觉得脑袋被这突如其来的状况一下子炸成了空白，只能茫然地跟着顾锦书赶往镇里的医院，医院里里外外围了许多人，一看见薄秋出现，纷纷投来同情的目光。顾锦书拉着薄秋跑进病房，刚好看见医生给满身血迹的父亲盖上白布。

薄秋脑子“嗡”地一响，恍惚地叫了声“爸”，然后回头问顾锦书：“我爸怎么了？”

顾锦书张了张嘴，却不知如何开口。

旁边溪水镇的人说：“你爸拉稻谷去镇外，翻车摔下了山谷，被人发现时已经不行了。”

薄秋还来不及哭泣，整个人就因脑子剧烈疼痛晕了过去。

薄秋醒来时，已在家中。顾锦书坐在她身边，外面有嘈杂的谈话声。薄秋半眯的眼又合上，眨落了一行泪。

那一夜，薄秋在记事本上写：爸爸已经死了。

料理完父亲的身后事已是大半个月后，虽然依旧难抚悲恸，可生活还是要继续的。就像锦书说的那样，她只有活得更好，父亲才会走得安心。

薄秋这样平静地生活了一个月，镇里来了一位客人。据说他是福川城里的大老板，和溪水镇一直有着生意上的往来。溪水镇盛产木槿花，这位老板便是木槿花的购主。前些日子，他在溪水镇人口中得知薄秋家中的情况后，就萌生了收养薄秋的念头。在被薄秋拒绝后，索性在溪水镇住了下来，甚至接来自己与薄秋同龄的儿子当说客。

那是一个干净阳光的少年，穿着白色衬衫和牛仔裤。第一次看见他的时候，薄秋正在擦拭父亲的遗像，眼前突然出现一只拿着手帕的手，薄秋抬头，看见眉目如画的少年，揉了揉她的发，说：“不要光流眼泪，哭出声来会好受些。”

薄秋看着男生递过来的白色手帕，忽然就“哇”的一声哭了出来，这一幕刚好被从家偷跑出来的顾锦书瞧见。顾锦书以为她是被欺负了，连忙挡在她面前，带着浓浓敌意的语气温问道：“你是谁，想干吗？”

“我是秦夜，秦怀德的儿子。”

秦怀德这个名字对二人来说再熟悉不过，尤其是薄秋，毕竟这些日子里，叫秦怀德的中年人每天三次准时出现，向她做一番自我介绍。

而秦夜和他爸一样，自那天后，每天都来报到，陪着薄秋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话题说到最后也不过是去福川怎么怎么好，秦家会把薄秋当成亲生女儿来疼爱，而且大城市的大医院，医疗条件发达，也许会治好薄秋的病。

说的次数多了，薄秋也开始想，父亲死了，溪水镇那些亲戚对成为孤儿的她避之不及，而且秦叔叔和秦夜对她也真的很不错，自己也许去福川比较好。

可是，去福川的话，就不能时常看见锦书了吧。

5



冬至，顾锦书上课，秦夜陪薄秋去给父亲上坟。白色的雪稀稀拉拉地盖在坟头，薄秋擦完墓碑上的雪迹后，坐在墓前，看着碑上父亲的照片若有所思。

“在想什么？”秦夜挨着她坐下，看见女生额前扭成的“川”字，伸手抚了抚，“老皱眉会提前老的。”

“不知道到底要不要和你们去福川。”

“我爸可是个死脑筋，他既然认定要收养你，肯定会缠到你答应为止。”

想到这几个月秦怀德的缠功，薄秋有了笑容：“他是个好父亲，和我爸爸一样。”

“嗯。”

“你和你爸很像，以后你的小孩肯定很幸福。”

“最好是有个像你这样的妈妈就完整了。”男生顺着话脱口而出。

意识到自己说了什么，秦夜的脸红了一大片，看着同样脸红的薄秋，“我……我……我……”了半天，也没说出一句完整的话。

结束两个人之间尴尬气氛的竟是薄秋的落荒而逃。留下身后的少年一脸懊恼地欲言又止。

薄秋决定答应秦怀德去福川是因为小卖部的顾老板。

自从父亲去世之后，顾锦书也不再顾忌，一心只想以行动安慰失去至亲的薄秋，常常将家里的鸡蛋和小卖部里的一些东西“走私”到薄秋家中。而薄秋也是因为日渐严重的健忘，对于家中那些莫名其妙出现的东西当成本来就有的。结果，在洗衣服的时候就被找上门来的顾老板抓个正着。

挺着啤酒肚的顾老板指着放在一旁的洗衣粉：“这个是我刚进的货，你这个死丫头，小时候就知道带着我们锦书离家出走，现在又教唆他去偷东西给你，你妈没教过你，你爸难道也没有教过你吗……”

不是第一次听见这样的话，更难听的还有很多。薄秋低垂着头，抓着湿漉漉衣物的手渐渐收紧至泛白，才能压制住自己的难过。每次遇到这样的场面，薄秋总是这样，不会为自己去争辩什么，在她看来，反正自己隔天就会忘记这些不好的事，难过也只是暂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时的。

只是这次却不同，就在顾老板兀自骂得正欢的时候，每天准时在这个时候出现的秦夜来了，把默默挨骂的薄秋护在身后。秦夜不愧是大城市来的，几句话就把顾老板说得脸色青一阵红一阵的，顾老板恼羞成怒地离开前，还恶狠狠地丢下一句：“你最好早点儿滚出溪水镇。”

院子里终于静了下来，只听得见女生低低的啜泣声和男生气愤而急促的喘息声。

薄秋平复了心情，抬头对心疼地看着她的少年说：“我跟你们去福川。”

去福川前的一夜，薄秋才和顾锦书说：“我要和秦叔叔一家去福川了，明天一早就走。”

正哼着歌剥玉米的男生像是忽然被人按下静止键，嘴里的歌声骤停，手上的动作也停了下来，看着薄秋，半天没有说话。

“以后，你要乖乖听你爸的话，好好学习，或许以后我们还能在福川见到……”

“为什么要走？”顾锦书红着眼问，像是某种被抛弃的小动物。

总不能实话实说是因为你爸那一番话，那样的话不知道年轻气盛的顾锦书回去又会闹出什么事来。

薄秋想了想，敷衍地随便扯了个理由。

“秦叔叔会出钱给我治病。”

“是不是只要治好了你的病，你就不会再离开溪水镇？”

“嗯。”

“说话算话。”丢下这样一句话，顾锦书便冲出外面，薄秋看着晃动的门板，脑子里散不去的是男生离开前眼里那抹坚定。

6

从这里去福川城有多远？

趴在秦怀德车里的薄秋忽然就想起十岁时的自己带着锦书徒步出走的傻事，这段记忆早就已经模糊，却在此刻不知道为什么突然间清晰起来。大概是看见这条走过的路的原因吧，薄秋这样想着。

早上出门的时候顾锦书来送她，只说了句“我很快就会接你回来，你等我”就不再说话。

坐在车上的时候，秦夜悄悄地在她耳边说：“锦书喜欢你。”

不是疑问句，是肯定句。

薄秋被他语气里的笃定逗笑：“我知道。”

秦夜看着女孩笑嘻嘻的脸，联想到之前在墓地，自己脱口而出那样的话后女生落荒而逃的举动，忽然间就明白了。

自己，到底是比不了经历过所有她的喜怒哀乐的那个人。

薄秋是喜欢顾锦书的。

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忽然有一天醒来，发现自己的记事本里大多都是关于顾锦书的内容。字迹从歪歪扭扭到工工整整，从锦书过五岁生日偷拿了好大块蛋糕给她到锦书在她十八岁生日时送给她一捧很没有艺术感的插花，记录的甚至要比关于父亲的事还多。

锦书从什么时候起已经成了她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会喜欢上锦书在她看来是再自然不过的事。不想去福川是因为舍不得锦书，而决定去福川是因为自己的病越来越重，薄秋自己也知道这种小时候遗留下来的病症，早就错过了最佳的治疗时机，痊愈的机会实在是比中彩票还要渺茫。

所以，才会想要在自己忘记全部，忘记锦书之前离开。锦书才十七岁，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会遇见很多人。

正常的人。

也许，只要再过几年，锦书就会忘记现在喜欢她的感觉。

两个人都忘记，总比一个人铭记要好。

福川要比薄秋想象中更加繁华，更加宽阔。年少时的梦想成为现实，薄秋没有预期中的喜悦，大概是因为自己早早就放弃了寻找母亲的念头。所以，这座没了期许的城市，在薄秋眼里，就成了再普通不过的地方。

到达福川的那一刻，薄秋开始想念溪水镇的一切。

秦怀德一家对薄秋很好。

秦夜引领着薄秋慢慢融入福川城的生活，时常会带着她去参加同学、朋友间的聚会。那些穿着时髦的男男女女在听到秦夜介绍薄秋时，总是会意味深长地发出“哦——”声。单纯的薄秋当然不会知晓这声“哦”中所包含的意义，总是乖巧安静地坐在人群中，偶尔在别人询问时简单地回几句。

而有关顾锦书的一切记忆，也定格在一年前离开溪水镇时他的那副模样，像一只被抛弃的小兔子。记事本因为有了顾锦书而以缓慢的速度翻页，只记录一些“15号要和

秦夜出去”“阿姨喜欢吃自己做的番茄炒蛋”等生活琐碎。

有时候，秦怀德会去溪水镇替薄秋给她父亲烧纸，回来时的谈话中偶尔会有顾锦书的消息。

听秦怀德说，锦书已经没有再上学了，现在帮着经营小卖部。锦书头脑聪明，小卖部的生意比之前好了很多，甚至临镇的人也会去溪水镇的小卖部买东西。

薄秋想不通的是，成绩一向名列前茅的锦书，怎么会辍学做起了生意呢？

7

雨淅淅沥沥地下，去镇外集市的山路泥泞满地，一路颠簸，待到雨势成了倾盆后，因为看不清路，车上的镇民纷纷下车顺着来路折回，除了躺在车后座被一大包货物挡住的顾锦书。七天一次的集市，是卖东西的好时机，每次都能赚到一笔钱，所以他宁愿躺在这里等雨势减弱后继续前往，也不愿放弃这次机会。存折里的数字正在逐渐增加，薄秋……也会很快被他接回来。想到薄秋，少年疲倦的脸上有了一丝温柔的笑容。

司机正在打电话，似乎是跟电话那头的人起了分歧，声音越来越大。顾锦书翻了个身，被司机突然吼出来的“秦怀德”三个字吸引了全部注意。

“秦怀德！我告诉你，你别以为陆医生替你隐瞒就没人知道你做过的事了……是，我就是在威胁你，要是给薄秋那丫头知道她父亲其实是被你撞下山谷死掉的话，哼哼，你还装好心人收养她……我怎么知道的？是陆医生喝醉时说出来的……不多，你给他多少封口费，我就要多少……放心，我不会说出去的……啊！那是顾家小子！”

顾锦书在倾盆大雨中拼命地往回跑，他再没有什么时候比现在更想要见到薄秋，他要去福川找她，带她远离那个伪君子的身边。

一身污水的顾锦书冲回家，拿了装钱的木匣还没来得及走，父亲就一身酒气地从门外踏进，朝他嘿嘿笑了两声，就“轰”地倒下，怎么也叫不醒。顾锦书虽然心急，但也只能先把醉酒的父亲送去镇外的医院。这一折腾，竟到了深夜。

顾锦书从医院回家，拿起下午搁在家中的木匣，刚准备关上小卖部的门，就看见三个人向他走来。

“先生，不好意思，我们关店了，明天……”

少年的话戛然而止在一片血红之中，年轻的身躯支撑不住地倒下，他握紧了手中的木匣，涣散的视线中忽然出现一大片浅紫色的木槿花，还有花丛中，朝他微笑的女孩。

薄秋……

秋天即将到来的时候，薄秋因为流感而终日待在家中。秦夜在电视机前看新闻，新闻里一则消息吸引了薄秋的全部注意力。

刻板职业的女声念着：“溪水镇小卖部遭遇抢劫，看店少年抱着装钱的木屨不愿松手，惨遭歹徒杀害……”

薄秋的手一抖，手中的玻璃杯就在秦夜惊愕的目光中跌落地面，碎成一片一片。

记忆突然变得清晰起来。

“秦叔叔会出钱给我治病。”

“是不是只要治好了你的病，你就不会再离开溪水镇？”

“嗯。”

“说话算话。”

最后是少年坚定地对自己说“我很快就会接你回来，你等我”的声音。

反应过来的薄秋，转身就要往外冲，赤裸的脚踏上地上的玻璃碎片，名贵的地毯上瞬间染上了朱红的鲜血。秦夜在门口拦下泪流满面的薄秋，说：“我送你回去。”

8

顾老板曾经不可一世的样子已不复存在，整个人苍老了许多，佝偻着背，捧着顾锦书的遗像，走在送葬队伍的最前端。

薄秋站在满地淡黄色的纸钱中远远地看着远去的送葬队，眼泪悄无声息地落了一地。而秦夜，则站在她身后，几番欲言又止，却吐不出一句话。

两个人就这样，站在街口。

从白天到黄昏。

直到送葬回来的顾老板看见薄秋，叹了口气，说：“锦书葬在后山，你去看看他吧。”

锦书的坟，面对着小溪，白色的幡飘摇在小小的坟头。薄秋坐在墓前，心中的千言万语，冲破喉咙却成了压抑的哭声。

是自己害死了锦书。

若没有告诉锦书，只要自己治好了病就不再离开溪水镇的话，锦书就不会早早辍学去小卖部赚钱。若锦书还在学校的话，就不会遇上那帮歹徒。若不是拼命护着辛苦赚来

若你离去， 后会无期

想要给她治病的钱，锦书也许……就不会死。

为什么死的不是自己呢？早在年幼时滚下山坡时，就不应该再活着啊。

薄秋悲哀地想。

在锦书坟前哭了一夜后，薄秋和秦夜离开了溪水镇。

回到福川的薄秋发了高烧，醒来后，健忘的毛病更加严重，甚至，连想起锦书的脸，都要花费很大的气力。薄秋不愿再出门，终日捧着几本记事本，翻了又翻，看到最后那句“自己害死了锦书”时总是会忍不住痛哭。

秋末的时候，薄秋烧掉了几本厚厚的记事本，独自离开福川。只留下一张“谢谢你们这么久以来的照顾，可我还是不习惯这里的生活，我决定回溪水镇，你们不要再来找我，我会照顾好我自己的”的字条。

9

你有没有试过一个熟悉的人渐渐在你脑子里消失的感觉？

像是有人拿了橡皮擦，一点一点，擦去关于这个人的点滴。他的音容笑貌、他说话的声音，甚至是他的名字，就这么硬生生地在脑子里，以一种措手不及的速度变得模糊。想要阻止，却无能为力。

薄秋坐在前往溪水镇的大巴车上，咬着唇，哑着声哭泣。后座的小男生好奇地叫她“姐姐”，薄秋唤了句“锦书”便直觉地伸手去拉。这样的举动吓坏了小男孩的母亲，抱着自己的孩子坐到了后面远远的位置。薄秋的手就这么僵在半空中，握紧，然后颓败地垂下。

什么都抓不住。

薄秋哭肿的双眼抵挡不住倦意，没一会儿便沉沉睡去。

梦里有个叫锦书的丹凤眼男生，面容模糊，对她说“你等我”。惊醒后的薄秋记不起这个人的脸，记不起有关这个人的任何事情。她不知道这个世界上是不是真的有锦书这个人，抑或这仅仅是她想象出来的？

她只知道，自己要回到溪水镇，永远不再离开。这是她，答应某个人的。

到达溪水镇时已接近黄昏，薄秋攥着怀中小小的行李，顺着麦田漫无目的地行走，路过小溪的时候，薄秋停下脚步，看着水中的倒影许久。

原来这便是自己的模样啊。

明明是不怎么搭调的丹凤眼，在脑子里某个小小的角落却蓦地出现一张有着同样丹凤眼的好看面容。